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OLAR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星凱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6)

### 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公告

Solar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星凱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或「董事會」) 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a)	<b>567,572</b>	194,552
銷售成本		<b>(549,138)</b>	(187,302)
毛利		<b>18,434</b>	7,250
利息收入		<b>7,057</b>	6,647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b>4,159</b>	3,709
一般及行政開支		<b>(45,123)</b>	(30,837)
銷售及分銷開支		<b>(3,817)</b>	(3,53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4	<b>(270)</b>	(65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15	<b>83</b>	13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0	<b>(41,167)</b>	21,855
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回 淨額		<b>(503)</b>	1,980
融資成本	5	<b>(8,523)</b>	(10,69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b>205</b>	(1,403)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b>(4)</b>	(4)

\* 僅供識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稅前虧損	4	(69,469)	(5,555)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u>10,292</u>	<u>(5,464)</u>
<b>期內虧損</b>		<b><u>(59,177)</u></b>	<b><u>(11,019)</u></b>
<b>其他全面收入</b>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36,827</u>	<u>(8,137)</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u>36,827</u>	<u>(8,137)</u>
<b>期內全面收入總額</b>		<b><u>(22,350)</u></b>	<b><u>(19,156)</u></b>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8,757)	(10,912)
非控股股東權益		<u>(420)</u>	<u>(107)</u>
		<b><u>(59,177)</u></b>	<b><u>(11,019)</u></b>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1,882)	(19,100)
非控股股東權益		<u>(468)</u>	<u>(56)</u>
		<b><u>(22,350)</u></b>	<b><u>(19,156)</u></b>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u>(2.47)</u>	<u>(0.46)</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4,170	17,709
投資物業	10	646,310	669,164
使用權資產		11,098	8,414
無形資產	11	394,763	394,77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026	2,757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960	1,956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071,327</u>	<u>1,094,77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2,171	23,818
應收賬項、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227,151	235,214
應收票據	13	-	1,46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	5,660	5,9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0,675	85,665
流動資產總值		<u>375,657</u>	<u>352,088</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項、其他預收款項及應計費用	16	218,194	212,309
借貸	17	156,758	129,177
衍生金融負債	15	-	177
租賃負債		1,749	1,262
流動負債總值		<u>376,701</u>	<u>342,925</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1,044)</u>	<u>9,16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70,283</u>	<u>1,103,935</u>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3,861	1,798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收款項	16	7,501	7,334
借貸	17	127,030	131,764
遞延稅項負債		66,086	74,884
		<u>204,478</u>	<u>215,780</u>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204,478</b>	<b>215,780</b>
<b>總資產淨值</b>		<b>865,805</b>	<b>888,155</b>
<b>權益</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8	23,745	23,745
儲備		843,577	865,459
		<u>867,322</u>	<u>889,204</u>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b>867,322</b>	<b>889,204</b>
<b>非控股股東權益</b>		<b>(1,517)</b>	<b>(1,049)</b>
		<u>(1,517)</u>	<u>(1,049)</u>
<b>總權益</b>		<b>865,805</b>	<b>888,155</b>
		<u>865,805</u>	<u>888,155</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撥入盈餘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基金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經審核)	23,745	1,828,432	612,360	900	4,878	108,253	-	(1,489,226)	1,089,342	(662)	1,088,680
期內虧損	-	-	-	-	-	-	-	(10,912)	(10,912)	(107)	(11,019)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8,188)	-	-	-	-	(8,188)	51	(8,13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8,188)	-	-	-	(10,912)	(19,100)	(56)	(19,156)
於出售投資物業時解除	-	-	-	-	-	(6,180)	-	6,180	-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23,745</u>	<u>1,828,432</u>	<u>612,360</u>	<u>(7,288)</u>	<u>4,878</u>	<u>102,073</u>	<u>-</u>	<u>(1,493,958)</u>	<u>1,070,242</u>	<u>(718)</u>	<u>1,069,524</u>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撥入盈餘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基金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 (經審核)	23,745	1,828,432	612,360	(22,992)	4,878	99,901	-	(1,657,120)	889,204	(1,049)	888,155
期內虧損	-	-	-	-	-	-	-	(58,757)	(58,757)	(420)	(59,177)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36,875	-	-	-	-	36,875	(48)	36,82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36,875	-	-	-	(58,757)	(21,882)	(468)	(22,35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23,745</u>	<u>1,828,432</u>	<u>612,360</u>	<u>13,883</u>	<u>4,878</u>	<u>99,901</u>	<u>-</u>	<u>(1,715,877)</u>	<u>867,322</u>	<u>(1,517)</u>	<u>865,805</u>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254	57,986
<b>投資活動</b>		
已收利息	7,057	6,647
投資物業開支	(3,850)	(37,15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74)	(1,5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2,179	23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所得款項	2,166	–
出售投資物業之所得款項	–	52,500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178	20,435
<b>融資活動</b>		
借貸之已付利息	(8,428)	(10,657)
償還租賃負債之利息部分	(95)	(35)
償還租賃負債之本金部分	(954)	(1,202)
償還其他貸款	(13,645)	(50,000)
償還銀行貸款	(69,185)	(6,169)
新造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99,401	–
售後租回機器所得款項	3,248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0,342	(68,06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22,774	10,358
期初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85,665	71,34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236	(2,419)
期末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0,675	79,285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分析</b>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0,675	79,285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

###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與其營運相關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於本期間及過往年度申報之金額出現重大變化。

本集團並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此階段尚未能評定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已就本會計期間之中期財務資料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本集團已評估採納上述修訂之影響，並認為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且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編製或呈列之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

###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 (a) 可申報分類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用於策略決策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類。

本集團有三個可申報分類。由於各業務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不同，所需業務策略迥異，故本集團分開管理該等分類。本集團之可申報分類如下：

(i) 電纜及電線製造及買賣；

(ii) 銅桿買賣；及

(iii) 投資物業。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收購了位於蒙古國之採礦業務，並開始從事採礦業務。然而，自收購日期以來並無進行業務活動，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就分類呈報而言，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期間，採礦業務並不構成一個業務分類。

為對資源分配作出決策與評估表現，管理層會分別監控營運分類之業績。分類表現乃根據可申報分類之溢利／虧損作出評核，即計算經調整稅前溢利／虧損。經調整稅前溢利／虧損之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稅前溢利／虧損之計算方法一致，惟於計算時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以及總部及企業開支。

分類資產不包括採礦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乃由於該等資產以組別為基準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乃由於該等負債以組別為基準管理。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電纜 及電線 千港元	銅桿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外部客戶收益	116,998	444,970	5,604	567,572
類別間收益	<u>-</u>	<u>-</u>	<u>-</u>	<u>-</u>
可申報分類收益	116,998	444,970	5,604	567,572
可申報分類虧損	<u>(16,912)</u>	<u>(6,767)</u>	<u>(36,815)</u>	<u>(60,494)</u>
融資成本	(3,723)	(3,932)	(774)	(8,429)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	-	(41,167)	(41,16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113	-	-	2,113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2,101	-	-	2,101
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 虧損撥回淨額				
—已分配	(543)	10	7	(526)
—未分配				<u>23</u>
				<u>(503)</u>
使用權資產折舊				
—已分配	(280)	-	-	(280)
—未分配				<u>(595)</u>
				<u>(875)</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已分配	(1,828)	(30)	-	(1,858)
—未分配				<u>(35)</u>
				<u>(1,893)</u>
所得稅抵免	-	-	10,292	<u><u>10,292</u></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電纜 及電線 千港元	銅桿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外部客戶收益	109,912	78,718	5,922	194,552
類別間收益	<u>-</u>	<u>-</u>	<u>-</u>	<u>-</u>
可申報分類收益	109,912	78,718	5,922	194,552
可申報分類(虧損)/溢利	<u>(15,640)</u>	<u>(5,790)</u>	<u>25,964</u>	<u>4,534</u>
融資成本	(5,133)	(4,651)	(868)	(10,652)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225	-	-	225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	-	21,855	21,8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777)	-	-	(777)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	-	(500)	(500)
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回	1,618	1	361	1,980
使用權資產折舊				
- 已分配	(3)	-	-	(3)
- 未分配				<u>(1,049)</u>
				<u>(1,052)</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已分配	(1,529)	(38)	(235)	(1,802)
- 未分配				<u>(53)</u>
				<u>(1,855)</u>
所得稅開支	-	-	(5,464)	<u><u>(5,464)</u></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電纜及 電線 千港元	銅桿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申報分類資產	360,020	16,183	650,264	1,026,467
添置非流動資產	4,817	-	3,850	8,667
可申報分類負債	266,316	58,690	180,446	505,452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

	電纜及 電線 千港元	銅桿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申報分類資產	295,305	54,753	672,949	1,023,007
添置非流動資產	-	1,480	38,156	39,636
可申報分類負債	208,768	29,364	233,135	471,267

(b) 可申報分類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稅前虧損</b>		
可申報分類(虧損)/溢利	(60,494)	4,53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83	(9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270)	(659)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4)	(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05	(1,403)
未分配融資成本	(94)	(40)
未分配企業開支	(8,895)	(7,890)
稅前綜合虧損	<u>(69,469)</u>	<u>(5,555)</u>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b>		
可申報分類資產	1,026,467	1,023,007
採礦權	394,763	394,772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960	2,75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026	1,956
未分配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1,423	4,175
未分配之企業資產	19,345	20,193
綜合資產總值	<u>1,446,984</u>	<u>1,446,860</u>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負債</b>		
可申報分類負債	505,452	471,267
遞延稅項負債	66,086	74,884
未分配之企業負債	9,641	12,554
	<u>581,179</u>	<u>558,705</u>
綜合負債總額	<u><b>581,179</b></u>	<u><b>558,705</b></u>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美洲、歐洲、香港及其他國家。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不論貨品之原產地)之銷售額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外部客戶收益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	505,712	133,303
美洲	18,832	14,442
歐洲	21,204	18,590
香港	6,945	11,853
其他	14,879	16,364
	<u>567,572</u>	<u>194,552</u>
	<u><b>567,572</b></u>	<u><b>194,552</b></u>

#### 4. 稅前虧損

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93	1,855
使用權資產折舊	875	1,052
政府補貼	-	(3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2,113)	777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	500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2,101)	-
存貨(撇減之撥回)／撇減	(883)	1,189
	<u>1,883</u>	<u>1,189</u>

#### 5.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借貸之利息	8,428	10,657
租賃負債之利息	95	35
	<u>8,523</u>	<u>10,692</u>

####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
其他司法權區稅項	-	-
期內遞延稅項	(10,292)	5,464
所得稅(抵免)／開支	<u>(10,292)</u>	<u>5,464</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由於稅項虧損足以抵銷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由於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其他國家及司法權區稅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法例、詮釋及常規按相關適用稅率計算。由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其他國家及司法權區計提利得稅撥備。

##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 8.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58,757)</u>	<u>(10,912)</u>
股份數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374,532,340</u>	<u>2,374,532,340</u>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基本虧損與攤薄虧損相等。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及出售價值分別為1,37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695,000港元)及3,31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800,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 10. 投資物業

	已竣工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在建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362,592	404,627	767,219
添置	-	38,156	38,156
公平值變動	(17,669)	16,407	(1,262)
出售	(52,200)	-	(52,20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26,870)	-	(26,870)
匯兌調整	(22,027)	(33,852)	(55,879)
	<u>243,826</u>	<u>425,338</u>	<u>669,164</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 七月一日(經審核)	<b>243,826</b>	<b>425,338</b>	<b>669,164</b>
添置	-	<b>3,850</b>	<b>3,850</b>
公平值變動	<b>(20,680)</b>	<b>(20,487)</b>	<b>(41,167)</b>
匯兌調整	<b>5,125</b>	<b>9,338</b>	<b>14,463</b>
	<u>228,271</u>	<u>418,039</u>	<u>646,310</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b>228,271</b>	<b>418,039</b>	<b>646,310</b>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由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及灝鋒評估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估值。該兩家公司均為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其部分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擁有近期在相關地點及同類別物業之估值經驗。投資物業之估值乃採用以下其中一種方法進行：

- (i) 投資法，將現有租約產生的租金收入資本化，並就租約之任何潛在復歸收入計提適當撥備；
- (ii) 直接比較法，參考相關市場上可獲得的可資比較銷售數據；或
- (iii) 折舊重置成本法，參考可資比較土地之市值及樓宇之估計重置成本。

於本期間，該等估值產生公平值虧損41,16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公平值收益淨額21,855,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就投資物業產生任何直接經營開支。

## 11. 無形資產

	採礦權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1,167,714
匯兌調整	(9)
	<u>1,167,705</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1,167,705</u>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772,942</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394,763</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	<u>394,772</u>

採礦權指於蒙古國中戈壁省Delgerkhantai蘇木Nergui進行開採活動之權利，為期30年，於二零三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屆滿。採礦經營牌照由蒙古國礦產資源管理局(Mineral Resources Authority of the State of Mongolia)發出，可連續續期兩次，每次20年。

## 12. 應收賬項、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本集團應收賬項、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之貿易應收賬項約為61,22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57,642,000港元)。

- (i)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介乎30日至60日。
- (ii) 已扣除呆賬撥備之貿易應收賬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58,543	25,247
31日至60日	1,682	16,940
61日至90日	208	9,069
90日以上	787	6,386
	<u>61,220</u>	<u>57,642</u>

- (iii)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項、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應收金融機構款項約48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4,322,000港元)，該等款項乃因於報告期末已平倉之衍生金融工具結算淨額而產生。



### 13. 應收票據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所有應收票據之賬齡均為90日內。

###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持作買賣及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u>5,660</u>	<u>5,930</u>

股本證券公平值乃按市場報價釐定。期內，公平值變動虧損27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659,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

### 15.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訂有期銅合約，以管理原材料之銅價風險。

期銅合約之公平值按由銀行或金融機構於報告期末提供之市場報價釐定。期內，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收益約8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32,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所有該等衍生金融工具並非指定為對沖工具用途。

### 16. 應付賬項、其他預收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本集團應付賬項、其他預收款項及應計費用之應付貿易賬項為83,15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55,173,000港元)。

貿易應付賬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32,924	37,179
31日至60日	24,071	11,459
61日至90日	9,475	1,631
90日以上	<u>16,684</u>	<u>4,904</u>
	<u>83,154</u>	<u>55,173</u>

## 17. 借貸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籌集新造借貸99,40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港元)作為額外營運資金及作出還款82,83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56,169,000港元)。本集團之借貸283,788,000港元為有抵押。銀行借貸的平均實際年利率介乎3.0厘至7.2厘(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4.98厘至7.35厘)。

## 18.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股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股本	<u>50,000,000</u>	<u>50,000,000</u>	<u>5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期初／年初及期末／年末	<u>2,374,532</u>	<u>2,374,532</u>	<u>23,745</u>	<u>23,745</u>

## 19. 購股權計劃

- (a)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主要旨在吸引、挽留及激勵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有才能之僱員、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及顧問，或董事會(「董事會」)不時酌情認為根據其表現及／或服務年期對本集團有貢獻或視為寶貴資源及其他有關因素之人士(「參與者」)，以使參與者致力為本集團之未來發展及擴展作出努力。該計劃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七日屆滿。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於該計劃項下授出任何購股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該計劃項下並無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五日，本公司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主要目的為向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之僱員、執行及非執行董事或董事會不時根據其表現及／或服務年期酌情釐定為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人士，或被視為寶貴資源及其他相關因素之人士(「**僱員參與者**」)提供獎勵，以聘用及挽留優秀僱員。此外，本公司可不時向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持續及經常向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且經董事會釐定有利於本集團業務長遠發展的相關人士(「**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

根據新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僱員參與者及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認購價相等於下列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惟不得超過237,453,234股，即本公司股東批准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新計劃授出購股權。

## **20. 關聯方交易**

除此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之資料外，及除下文所披露之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外，本集團於兩個期間並無其他關聯方交易。

###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期內，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僅包括董事。

## **21.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總金額為609,41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631,086,000港元)的投資物業。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業績

董事會宣佈，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回顧期」），本集團錄得總營業額約567,57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94,552,000港元增加約191.7%。回顧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58,757,000港元，而去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0,912,000港元。

回顧期的每股虧損約為2.47港仙（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中期每股虧損：0.46港仙）。

董事會議決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期：無）。

### 業務回顧

集團在回顧期內營業額約為567,57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為194,552,000港元增加約191.7%；按業務劃分而言，電線及電纜營業額約為116,99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為109,912,000港元增加約6.4%，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20.6%；銅桿業務營業額約為444,97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為78,718,000港元增加約465.3%，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78.4%；收租業務營業額約為5,60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為5,922,000港元減少約5.4%，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0%。

按地區市場劃分而言，美洲業務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約為14,442,000港元上升約30.4%，至約為18,832,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3.3%；中國大陸及香港業務營業額，較去年同期約為145,156,000港元上升約253.2%，至約為512,657,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90.3%；歐洲業務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約為18,590,000港元上升約14.1%，至約為21,204,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3.8%；至於其他地區市場，則較去年同期約為16,364,000港元下跌約9.1%，至約為14,879,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2.6%。

## 電線及電纜

本集團電線及電纜業務，回顧期內營業額約為116,99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為109,912,000港元增加約6.4%，主要客戶為以生產白色家電為主的廠商。在回顧期內，受惠國內經濟持續回穩及歐洲俄烏戰爭放緩，社會及經濟也復蘇起來，家電的需求因而逐步回升，使本集團的電線及電纜業務在回顧期內有所上升。

## 銅桿業務

銅桿業務包括買賣銅桿及銅線等相關產品，回顧期內銅桿業務的營業額約為444,97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為78,718,000港元增加約465.3%。國際銅價在回顧期內保持穩定，倫敦金屬交易所3個月期銅價於回顧期內維持在約8,500美元。銅價在回顧期內維持穩定，加上經濟持續改善，銅桿貿易業務經營環境大幅改善。本集團因應銅價發展及經營環境的改善，加強發展銅桿業務。

## 租金收入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以中國的工業物業為主。在回顧期內，租金收入約為5,60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為5,922,000港元，減少約5.4%。租金減少是因為於回顧期內人民幣匯率變動所影響。

## 礦產

本集團之礦產資源位於蒙古國的中戈壁省及巴彥烏列蓋省，由於該些項目並未進行任何生產，因此於回顧期內並未錄得任何收益。

蒙古國為鼓勵外商投資，於二零一三年十月通過了《投資法》，降低了外國投資的監管審批要求，簡化了外國直接投資的登記流程。新《投資法》不再將蒙古國境內的投資者區分為國內和國外，一視同仁地對國內外投資者進行規制和保護，享受同等的稅收和非稅收優惠，但是在一些特殊的領域，如礦業、金融、新聞通訊領域對外國國有法人進行的投資存在一定限制。本集團正審視新《投資法》會否有利本集團於該國的投資。

在回顧期內，本集團在蒙古國的礦產除了辦理維護礦權所需的必要工作外，於回顧期內並沒有開展大規模的資本性投資。本集團會密切留意蒙古國內外經濟狀況以更審慎的態度作出相對應的投資策略。

## 展望

本集團位於東莞的現代化廠房廠房建設雖已接近竣工，但仍有一些工程尚未完成。董事會會盡力完成廠房的建設，及審視土地資源分配及發展策略，冀望可增加集團收入及提高股東回報。

本集團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廉江市周氏石材有限公司因應石材行業前景及早前疫情問題等原因，暫停了其土地開發項目的相關工程。於上一個報告年度，項目的建築商就停工違反協議向周氏石材訴訟索賠，法院一審判決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五日判定周氏石材敗訴及需賠償總計約人民幣21,000,000元。周氏石材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提出上訴，截至本公告日期，上訴仍未有判決。本集團會就訴訟事件，適時發佈公告。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公告「涉及本公司一家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訴訟」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隨著國內經濟有所回穩，及俄烏戰爭亦有所放緩，但持續的國外息率高企的環境及本年美國總統選舉帶來了不可預測的前景，集團預期電線及電纜的經營環境在未來一年充滿挑戰。本集團會因應經濟環境適時改變銷售策略，調整資源，增加銷售，希望降低國內經濟，戰爭及高息率所帶來的一些不確定影響。

展望未來，本集團繼續著力優化及整合現有業務，積極物色潛在業務合作夥伴及具有增長潛力的新業務機遇，與現有業務達成均衡發展，擴大其收入來源以達致多元化及可持續發展，增加股東價值。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共聘用約400名（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400名）僱員。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參考市場薪酬水平、公司業績及員工個人資歷和表現定期檢討及確定。員工福利包括醫療計劃、香港僱員適用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僱員適用之國家管理退休計劃。

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本集團的香港僱員須參加本集團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由獨立公司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每月相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本集團根據上述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此外，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的所有僱員均參加由相關地方政府組織及管理的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退休金、醫療、住房及其他福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退休福利計劃項下之已沒收供款用於減低其於未來年度向退休金計劃作出的現有供款水平。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採取審慎之財務管理政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11,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86,000,000港元)，而流動負債淨額則約為1,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資產淨值：約9,0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為0.33(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0.29)，即借貸總額約284,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261,000,000港元)相對股東資金約867,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889,000,000港元)之比率。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均位於中國。本公司繼續定期密切留意人民幣匯率之波動及任何其他外匯風險。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賬面淨值合共約609,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631,0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之擔保。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就授予附屬公司之貸款發出擔保。

## 作對沖用途之金融工具

回顧期內，本集團訂立遠期銅合約(「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銅價風險。本集團之整體財務風險管理旨在確保交易根據本集團政策進行而非為投機而進行。該等未平倉衍生金融工具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及按公平值列賬，而公平值變動則已計入收益表。回顧期內之衍生金融工具收益淨額約為8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期：約132,000港元)。

## 股本結構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集資或任何資本重組，且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集資計劃。



##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且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或出售之計劃。

## 涉及本公司一家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訴訟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下文載列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的公告所載資料。

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廉江市周氏石材有限公司(「周氏石材」)因石材行業前景不理想及早前COVID-19疫情問題等原因，自二零二零年起暫停其土地開發項目的建設工程。上述項目的建築商(「原告」)在中國對周氏石材提出索賠，要求其結算工程費用，而根據二零二三年七月初的一審判決，周氏石材被判令向原告支付約人民幣21,000,000元。周氏石材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底提出上訴。截至本公告日期，上訴仍未有判決。

本集團一直在尋求法律意見，並將密切關注上述訴訟的狀況。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任何重大進展。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好倉 之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周志豪	實益擁有人	39,380,000	1.66%
羅偉明	實益擁有人	400,000	0.02%
駱朝明	實益擁有人	300,000	0.0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據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的須予披露權益或淡倉。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之原則，並已遵守當中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惟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2.3條、第B.2.4(b)條、第C.2.1條及第F.2.2條除外，有關偏離情況於下文闡述。

### 守則條文第B.2.3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B.2.3條，倘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任職超過九年，其續任事宜須由本公司股東以獨立決議案批准。

鍾錦光先生(「鍾先生」)自二零零三年三月一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職超過九年。根據本公司細則，鍾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舉行之本公司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在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普通決議案重選連任。鍾先生擁有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資格，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已逾二十年。加之其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瞭解透徹，多年來一直向本公司發表客觀的見解和給予獨立的指導。鍾先生對本身角色持續表現堅定的承擔。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鍾先生的長期服務不會影響其作出獨立的判斷，確信鍾先生具備繼續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所需的品格、誠信及經驗，並認為鍾先生屬獨立人士。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批准重新委任鍾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偉明先生自二零零零年一月六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職超過九年。根據本公司細則，羅偉明先生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在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普通決議案重選連任。羅偉明先生於資本投資、消費市場推廣、基礎建設投資及管理、業務發展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四十年經驗，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瞭解透徹，多年來一直向本公司表達客觀的見解和給予獨立的指導。羅偉明先生對本身角色持續表現堅定的承擔。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羅偉明先生的長期服務不會影響其作出獨立的判斷，確信羅偉明先生具備繼續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所需的品格、誠信及經驗，並認為羅偉明先生屬獨立人士。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批准重新委任羅偉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駱朝明先生(「駱先生」)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職超過九年。根據本公司細則，駱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五日舉行之本公司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在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駱先生於電纜及電線業擁有淵博知識及豐富經驗，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瞭解透徹，多年來一直向本公司表達客觀的見解和給予獨立的指導。駱先生對本身角色持續表現堅定的承擔。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駱先生的長期服務不會影響其作出獨立的判斷，確信駱先生具備繼續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所需的品格、誠信及經驗，並認為駱先生屬獨立人士。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批准重新委任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守則條文第B.2.4(b)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B.2.4(b)條，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起，倘發行人的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任職均超過九年，則發行人應於下次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一名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及提名委員會現時正在物色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著重考慮候選人的經驗及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規定的因素，以期適時滿足守則條文第B.2.4(b)條之規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此另行刊發公告。

### **守則條文第C.2.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於回顧期內，周禮謙先生(「周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周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於電纜電線業及採礦業擁有豐富經驗。周先生負責有效地統籌董事會以及制定業務策略。董事認為，周先生繼續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而在周先生領導下，現行的管理架構對本集團的發展及業務策略實施行之有效。

董事將會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之成效，以評核是否有需要進行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等變動。

## 守則條文第F.2.2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F.2.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周禮謙先生通過電子設備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而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周志豪先生主持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鍾錦光先生、羅偉明先生及駱朝明先生(全部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採納符合守則條文之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回顧期之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同意所採納之會計處理方法。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代表董事會  
星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周禮謙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禮謙先生、周志豪先生及劉東陽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錦光先生、羅偉明先生及駱朝明先生。